

第一次看到阎连科当众落泪是在刘剑梅家的饭局上,那个学期他在香港科大教19世纪外国文学。他一个人住在教职员宿舍,平时中午自己在食堂吃饭,晚上他通常是自己做个西红柿鸡蛋打卤面。似乎永远也吃不腻,冰箱里除了鸡蛋和西红柿就没别的东西。周末则经常是我和剑梅轮流叫他来家里吃饭,天色早我们就去科大海边的田径场快步走,我和剑梅一左一右,听他讲文学,这成了我们的日常。

那天我们在剑梅家吃饭,在座的还有人文学院其他的年轻教授,问起连科为何瘦子(我们都喊他太太瘦子)不过来照顾他,他说家里的老狗需要照顾,说现在它已经耳聋眼瞎,步履蹒跚,离不开人,说着说着哽咽起来,两行热泪就滚了下来。一开始还努力克制,但是止不住,我们赶紧递上一盒纸巾换个话题。这条老狗不久便去世了,他的眼睛连着几天都是红肿的。

几年后,我到他北京的家里吃饭,看到了另外一条老态龙钟的狗。瘦子做了一桌子的菜,连科挑了块炖得酥烂的肉,放在自己嘴里咬得碎碎的,然后吐在自己的掌心里,一点一点地喂老狗。他说老狗的牙都已经掉光了,只剩下牙床来磨烂食物;接着蔬菜也是用这样的

在旧金山,大气河风暴来袭,气象台屡出洋相,昨天预报今天天晴,今天却风雨交加。早晨,我走进健康中心时下微雨。大半个小时过去,我使用拉伸器械时,望向五米开外的玻璃门,外头栏杆的横杠下,一排圆点闪闪发光。天色晦暗,灰色云擦着栏杆后白干层树的顶端,却难以遮掩这些顽皮的亮点。哦,是水珠,雨的结晶。

蓦地,我被感动,为了水珠的暗示。想起痖弦先生的名诗《红玉米》。“宣统那年的风吹着,吹着那串红玉米,/它就在屋檐下挂着,/挂着,好像整个北方,/整个北方的忧郁都挂在那儿。”这是诗的开头。从我所在的位置看不到屋檐,即使看到,也没有“红玉米”。然而,檐下的栏杆挂着的水珠,整整齐齐,不是不可以作替身的;它们的大小、形状和玉米粒不也近似吗?

我凝视水珠,神驰于家乡的雨天。岭南多雨,路上冷不防下一场,叫你不得不躲进村口的门楼。撩起衣襟,揩揩头上,脸上的水,嗅着新鲜的水汽。远处蛙鼓雄,近处小鸡

办法喂食,我们吃饭期间,老狗发出一点动静他便去看,如果看到刚才吃进去的食物又吐了出来,他就再喂一遍,直到老狗趴在窝里躺平,他才放下心来。我这才理解当年老狗的离去,连科的泪水里有多少的哀恸和不舍。

连科面相敦厚,他的大多数照片都是紧锁眉头、一筹莫展的形象,几乎是看不到笑容的;跟他相处得

连科的眼泪

方海伦

久了,知道他不但很少笑,而且动不动就落泪。

有一次科大数学系的教授约他在校园里的餐厅吃饭,席间聊起他如何离开家乡去当兵,当兵后家里曾经给他说过一门媳妇,最后还是服从了自己内心的感觉,拒绝了这门亲事。

这段往事在他的散文里写过,他在许多公众场合也不止一次地提到过。但是那天我们开玩笑地问他他和姑娘再次在家乡邂逅的细节时,他说最后一次见到她,是在远处看到她,已经嫁作人妇,一手牵一个孩子,肚子里还怀着另一个,生活的粗粝和艰苦很明显地写在脸上……说到这里,他沉默了,眼泛泪光。几十年过去了,那个场面仍然在连科心

那一排水珠

刘荒田

唧唧。一时半刻走不了,那好,靠着青砖墙壁看风景吧。雨帘密匝匝的,田垌朦胧一片。水平方向的水珠一溜儿挂在门框下,娴静,均匀而玲珑。垂直方向的性急,一个劲往下滑。被窗沿的蛛网逮住的几滴,长于忍耐,一点点地膨胀,直到难以坚持,便扑地落在花岗岩石阶上。俄而潇潇雨歇,成了水珠的天下,这里那里嗒嗒而下,是另一种雨。前一种是自由体,眼前这一种有声律的讲究,檐下最大的几行水珠充当韵脚。

水珠晶亮,一似瞳仁。自然界极少直线,除了海平线和地平线。横的水珠一字排开,好奇得像幼儿园操场里排队的小孩,约齐了看玻璃门内。都是直线,跑步机上的屏幕、单车上的支架、单杠、瑜伽垫……连忙于运动的人也排得笔直。

我坐在伸展器上,边曲腿、蹬直,边与水珠对视。水珠可没有彼岸那么多叫人低回的意趣。毕竟,它需要搭配,比如雕花

的回廊,深红色美人靠,翠竹,古琴与洞箫。倘若轩窗下挂的鸟笼里,那黄莺几会配合,趁水珠在栏杆上跌成碎玉的刹那鸣啾,那才是天衣无缝的音籁。

又想起《红玉米》,痖弦这首诗寄寓游子的万千感慨。里面有儿时的逃学,下雪天,没去私塾上课。想起先生的戒尺,一定很冷。看到表姊的驴拴在桑树下面。路上看到迎灵的道士,听到喷呐。自己在岗子上滚铜铁环,滚着滚着竟到了外婆家的荞麦田,远远看到红玉米挂在屋檐下,便哭起来。记忆中涌起这些景象,离家多年之后,在万里之外。

三个少女从侧面进入,夹克湿了,忙着拍打。她们的眸子和身后的水珠一般闪亮。一位因游泳而结交的新朋友从面前经过,我和他打招呼,他看了看门外的雨势,停下来和我拉呱,回答我的问题:今天怎么打发了?他说,事情很多,儿子一家住在远郊,要去他家,接两个孙儿女去上舞蹈课,然后去买

里留着一个柔软的位置,触碰到时仍然令他心痛。虽然他和姑娘之间当年只是书信往来,在家人的安排下见过几面,谈不上嫌弃,更不是背叛。姑娘的境况和连科没有因果关系,但是在连科看来,这仍然是一种辜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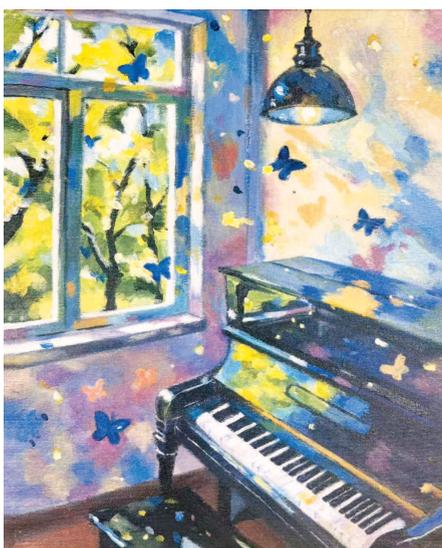
最近几年,他每次来香港教书,都会去珠海探望文学泰斗刘教授,每一次回来他都心情沉重。看到几年前思想敏锐、条理清晰、可以脱稿演讲的刘教授每况愈下,从可以扶着墙走几步,到坐轮椅;从可以言语交流,到失语;从可以自理,到需要两位保姆全天候照顾,目睹生命正一步步地奔向枯萎、破败,无法控制,不可逆转,感慨人的无奈、无助、无能。我常常陪着他海边走路,如果他不说话,一圈一圈地走,我知道他不仅眼中有泪,心也在流泪。

让连科签过名的、英文版的书,我一直用来当作礼物送给外国朋友,尤其是他的散文集《我与父辈》,尽管英文版无法跟原版相比,我经常跟朋友解释说“lost in translation”(翻译后原汁原味打了折扣),却还是感动了很多。实在说,能够读他的中文原版是幸福的,不知道这些感人的文字里曾经流淌过多少他的眼泪。

连科泪点低,是因为他始终有着悲天悯人的情怀。

菜。晚餐做哪几个菜,又是难题。我说:“多美妙的麻烦!如果你办批发,我会买一些。”他得意地笑,最后说,要迟到,得走啦。他走进雨里,水珠目送着。

从侧面走出,太阳出来了。我贴近水珠,每一颗都映着一枚花白的头颅和多皱纹的脸。普鲁斯特的《追忆似水年华》有言:“每天清晨有多少双眼睛睁开,有多少人的意识苏醒过来。”前一句涵盖里面的人和栏杆上的水珠。



夏天也不过像我门前的雨,淋湿路面,又晒干,程序似的就过去了,并未深情地触动我。倒是新秋,竟有三喜。

我在新疆的文化活动本计划是七天,谁料有事不得不提前返秦。从西安出发的时候,妻子和儿子都在家,我便未带钥匙。突然要回去,我就联系妻子。她称携其母游昆明了,嘱我联系儿子。儿子正写毕业论文,应该不会远行吧!然而他言要换一换脑子,昨天到了芜湖,拟在我回家那天,他将回家,不会让我吃闭门羹的。获悉我归程提前了,他先是诧异,接着喟叹,最后表示今天给我送钥匙。这未免使我扫兴,我说:“不麻烦了,我住酒店!”儿子坚持要送钥匙,说:“不能让你这样狼狈吧!”

我十九点三十五分从喀什起飞,二十三点四十五分抵达西安,当是时也,儿子已经返回西安。我颇为欣慰,不过更使我欣慰的是,乘坐出租车到校门口,他竟在这里接我了。透过玻璃,我注意到清冷的灯光下,有一个人左右徘徊,初以为是叫车的,暗付世间不易,凌晨了,此人还要忙。这样想着,我下了出租车,才发现此人是儿子。他大步走过来,招呼了我,遂取我行李,跟我回家。

一瞬之间,我的感慨甚多,尤其觉得受用,此为一喜。

买了一件玉器,是齐

家文化的兽面,其纹饰及工痕都没有问题。大约半年以后,有一天,我温习此玉器,蓦地感到它的包浆太嫩。沿着这个思路考证,竟产生了怀疑。我是在铺子买的,店主也算朋友了。我厌恶不对的玉器,即使略有怀疑,我也不要,从来如此。一个星期六,我进了朋友的铺子,照例彼此寒暄,便看他的东西。有一把商代的刀,柄有龙,头有虎,其纹饰、工痕、包浆和神韵都是统一的,玉器总体浑然且润。价高,我就掏出齐家文化的兽面,提出以此抵价,不足补之。窃怕店主不愿意,然而店主说:“可以的!”店主痛快,遂满心愉悦,此为二喜。

我有一把椅子,用了近三十年。其为实木,黄色,古典风格。一张桌子与它配套着,是我在家具城买的,从开始便喜欢,且跟我换过三次房子了。它有一个特点,椅面是倒梯形,久坐,其棱角不免割腿。倒也不至于割断腿,唯忧它的压力会造成血栓。终于决定打平其棱角,让腿舒服一点。若有工具,我就处理了,可惜并无铲刀或锉刀,也不知道在哪里买。曾经碰到一位出租车司机,原是木匠,也有工具,我便承诺付他一天出租车收入的钱,请他解决问题。有一天,他开着出租车来了,且打电话给我,遗憾我陷于工作中,没有听见。回复过去,他竟丧失了兴趣,不干了。我认识季师傅,他一

绿色组曲
(丙编画)
汪子桐作

峨日朵雪峰当然不动,没有被征服的遗憾,也没有被冷落的孤傲。它始终注视着逼人谦卑的豪情。因此,当昌耀写诗《峨日朵雪峰之侧》(见高中语文必修上册)时,第一句便谦卑地说“这是我此刻仅能征服的高度”。

其实只离天三尺三,山峰已变成剑似的薄壁。微探前额,便看见寥廓天空中一轮落日彷徨许久才决然跃入一片引力无穷的山海。因为只有这样,明天才能跃出海山,冉冉升上天空,照耀大雪消融。顺势而为才是大自然的法则!就像不时滑坡的石砾,审时度势,沿着棕色深渊自上而下一派轰鸣,像军旅远去的喊杀声,却在山脚下各就各位,安身立命,自我变通,重新生活。

吃应吃的苦,流应流的血。你把指关节楔入巨石的罅隙,要与它相依为命;鲜血从撕裂的千层鞋底渗出,滴入雪地,踏实做人。你渴望与雄鹰或雪豹为伍,却只能迷茫与失望!因为它们顺应自然,辗转各处,寻找猎物。这同样是一种自觉的谦卑。这样一想,诗人的眼界开阔了!突然发现一只小得可怜的蜘蛛,在雪化后的山地小缝里闲庭信步!它是此前祖宗生生不息的后代,又是此后生生不息的始祖。从今天起,它要织网捕食,开启一个新的传统。安于自己的渺小吧!每个角落,都可默享大自然赐予的快慰。这峨日朵雪峰,它可以静,也可以动。它不以受人敬仰为荣,它只以穷则变,变则通为安。这便是它自身谦卑又逼人谦卑的理由。

雪

峨日朵雪峰当然不动,没有被征服的遗憾,也没有被冷落的孤傲。它始终注视着逼人谦卑的豪情。因此,当昌耀写诗《峨日朵雪峰之侧》(见高中语文必修上册)时,第一句便谦卑地说“这是我此刻仅能征服的高度”。

其实只离天三尺三,山峰已变成剑似的薄壁。微探前额,便看见寥廓天空中一轮落日彷徨许久才决然跃入一片引力无穷的山海。因为只有这样,明天才能跃出海山,冉冉升上天空,照耀大雪消融。顺势而为才是大自然的法则!就像不时滑坡的石砾,审时度势,沿着棕色深渊自上而下一派轰鸣,像军旅远去的喊杀声,却在山脚下各就各位,安身立命,自我变通,重新生活。

七夕会

我正想着既然没有位置要么打包带走好了,有个爷叔示意我过去与他拼桌,我表示了谢意,坐了过去。在我印象中,愿意主动与陌生人聊天的,是北京大爷,不是上海爷叔,但凡事总有例外,这位挺健谈:“来上海旅游的哦,上海好吗?”“好!”“哪里来的?”“北京。”“北京也好呀!”“北京没有红宝石。”“那还是上海更好些。”爷叔抿了一口咖啡,露出满足的笑意,也向我传递着轻松和温暖。作为上海腔调的重要组成部分,爷叔们的存在,是城市的一道亮丽风景。